

## 安庆市滨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转让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安庆市滨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城建”或“公司”）现就出售转让资产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交易背景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滨江城建拟将持有的安庆市迎江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经发投公司”）的100.00%股权以60,988.22万元价格转让给安庆滨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控股集团”），交易金额占滨江城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的18.85%。

### 二、交易各方情况

#### （一）股权转让方基本情况

- 1、名称：安庆市滨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783080085R
- 3、住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绿地紫峰大厦B座33楼3315室
- 4、法定代表人：金京
- 5、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05年12月21日
- 7、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市政设施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养老服务；机构

养老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停车场服务；大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广告发布；数字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股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 1、名称：安庆滨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MA2N0F8J92
- 3、住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经济开发区东坤康体创新科技园内环西路10号1#楼
- 4、法定代表人：许蓝天
- 5、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16年9月7日
- 7、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建设工程施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游览景区管理；休闲观光活动；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安庆市迎江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100%股权。

- 1、名称：安庆市迎江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781075426D
- 3、住所：安徽省安庆市人民路515号

- 4、法定代表人：朱广平
- 5、注册资本：14,700.00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05年9月20日
- 7、主要经营范围：承担有关重点项目的前期工作、建设和经营；城建国有资产的经营；工业园区内土地开发整理、基础设施项目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房屋租赁服务。（涉及前置审批许可项目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 8、滨江城建原持股比例：100.00%
- 9、经发投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科目	2023年末/度
资产总额	170,939.48
负债总额	109,951.26
所有者权益	60,988.22
营业收入	15,427.45
净利润	416.30

## （二）本次出售转让资产事项未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变化

因滨江城建对经发投公司无实际管理权限，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经发投公司股权在持有待售资产进行核算，本次出售转让资产事项未导致滨江城建合并范围变更。

## 四、交易安排、协议签署情况及履约进展

滨江城建股东滨江控股集团已出具股东决定，同意滨江城建将其持有经发投公司的100%股权以60,988.22万元价格转让给滨江控股集团。股权转让后，滨江控股集团为经发投公司新股东。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滨江城建已就本次资产转让与滨江控股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经发投公司股权已完成交割，上述出售转让资产事项已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五、与交易相关的决策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出售转让资产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审议通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出售转让资产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

响公司发行信用类债券的正常付息兑付。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后续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人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安庆市滨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转让资产的公告》的盖章页)

